

Adam Kessel

首席律师 马萨诸塞州波士顿 617-368-2180 kessel@fr.com

背景资料

Adam Kessel 是 Fish & Richardson 律师事务所波士顿办事处的一名首席律师。他的执业生涯专注于知识产权诉讼，特别是涉及医疗器械、软件、计算机网络和电子产品的专利、版权及相关索赔案件。他还擅长开源软件和其他软件许可领域。Adam 拥有丰富的出庭和审判经验，包括在联邦法院和国际贸易委员会的审判和上诉，以及向专利审理及上诉委员会提交新的授权后程序。他还作为萨福克县地方检察官办公室的借调律师处理了近 200 件刑事案件（2009-2010 年），并在其中几起案件中担任案件庭审负责人。Adam 积极参与当地的律师和知识产权相关组织，并经常出现在马萨诸塞州联邦法院，在大多数法官面前进行法庭辩论并提出争议和诉求支持论据，还曾在本区陪审团面前提交案件进行审判。他还曾在第一、第四和联邦巡回上诉法院提出上诉。

Adam 拥有以往在知识产权律师事务所积累的丰富经验，并曾在美国马萨诸塞州地区法院担任已故法官 Reginald Lindsay 的司法实习生（2003 年）。Adam 拥有普林斯顿大学化学学士学位。在进入法学院之前，他在软件开发方面积累了多年经验，还在学术生物化学实验室内进行蛋白质结构和核磁共振光谱学研究。

教育背景

2004 年获得东北大学法学院法学博士学位

1998 年获得普林斯顿大学化学学士学位

履历

- 2004 年取得马萨诸塞州律师资格
- 任职于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
- 任职于美国联邦第一巡回上诉法院
- 任职于美国联邦申诉法院
- 任职于美国联邦第四巡回上诉法院
- 任职于美国联邦第十一巡回上诉法院

语言能力

- 英语
- 法语

会员资格与所属行会

马萨诸塞州美国公民自由联盟的董事会成员。

非营利组织犹太法律与社会行动联盟的咨询委员会成员和前董事会成员。

两个发展低收入住房的非营利组织的前董事会主席。

为大波士顿法律服务和马萨诸塞州法律援助公司积极筹款，并给予其他支持。

美国公民自由联盟以及电子前沿基金会的合作律师。

其他成就

被黑鸭子软件 (Black Duck) 认证为开源代码审核的法律专家。

2015 年经同行评选，入围 *美国最佳律师*®。

2014 年由《国家法律期刊》提名为“波士顿新星”。

2010-2013 年被提名为马萨诸塞超级律师“冉冉新星”。

被《马萨诸塞州律师周刊》与马萨诸塞律师协会评为 2012 年“新星律师”。该奖项每年颁发给二十位“已经执业十年或以下，但以某种方式脱颖而出，并表现出未来可能会取得更大成就的律师”。

发表的部分文章与演讲

“Petrella: 最高法院起诉 Laches” (Petrella: Supreme Court Takes on Laches), 纽约市联合专利实践持续法律教育论文及介绍, 2014 年 4 月 23 日。

“数字千年版权法案 (DMCA) 反规避和贩运条款” (DMCA Anti-Circumvention and Trafficking Provisions), 网络研讨会, 2011 年 3 月 2 日。

“2007 年知识产权趋势与热点新问题” (IP Trends and Hot New Issues in 2007), 《Mass High Tech》, 2006 年 12 月 29 日。

“为何电子披露规定将改变诉讼方式” (Why eDiscovery Rules Will Change the Litigation Game), 《知识产权管理》杂志, 2006 年 10 月。

“新的电子披露规定改变专利诉讼的现实” (New E-discovery Rules Change Realities of Patent Litigation), 《New England In-House》, 2006 年 10 月。

“遇到疑问保存数据” (When in Doubt, Save the Data), 《法律时报》问答, 2006 年 10 月 16 日。

“知识产权授权: 急剧出现的互联网话题” (IP Licensing: Burgeoning Internet Topics), 与 M. Albert 在授权高管协会年会上的演讲, 2006 年 9 月 14 日。

“‘Phillips’ 导致 ‘Nystrom’ 中的不同结果” (‘Phillips’ Leads to a Different Result in ‘Nystrom’), 与 J. Foster 联名, 《国家法律期刊》, 2005 年 12 月 5 日。

“自助、免费软件、隐私增强技术和加密技术” (Self-Help, Free Software, Privacy-Enhancing Technologies, and Cryptography), 哈佛法学院伯克曼互联网与社会中心, 隐私和网络空间在线课程, 2003 年 12 月。

“关于临界质量的错误原因” (Why They’re Wrong About Critical Mass), 《Critical Mass: BicyclingMa Defiant Celebration》, 编辑者 Chris Carlsson, 旧金山: AK Press, 2002: 105-112。

“来源于设计组合库的血红蛋白的过氧化物酶活性” (Peroxidase Activity in Heme Proteins Derived From a Designed Combinatorial Library), 与 D.A. Moffet、L.K. Certain、A.J. Smith、K.A. Beckwith 以及 M.H. Hecht 联名, 《美国化学会志》122, 7612-13 (2000)。

服务内容

- [版权](#)
- [诉讼](#)
- [域名和互联网](#)
- [数字千年版权法案](#)
- [交易和协议](#)
- [反欺骗政府法和公私共分罚款之诉](#)
- [专利诉讼](#)
- [商业机密诉讼](#)
- [商标、版权和媒体诉讼](#)

所涉领域

- [化学品](#)
- [数字媒体和电子商务](#)
- [硬件](#)
- [互联网](#)
- [生命科学](#)
- [软件](#)
- [电信](#)

成功案例

代理专利诉讼经验

在美国最大竞争对手之一提出的专利纠纷中代表台湾高尔夫球制造商; 取得有利客户的案件结果 (2015-2016 年)。

在某些三氯蔗糖、含三氯蔗糖的甜味剂及其相关的中间体化合物的案件中 - (I.T.C. 2007-2009 年), 代表中国制造商, 应对国际贸易委员会涉及人造甜味剂的案件。在七天的实体审讯后取得无侵权及专利无效的裁决。委员会在提出新的管辖权问题的判例性裁决意见中确认裁决。

EveryScope, Inc. 诉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 马萨诸塞联邦地区法院, D. Mass. (2010-2015 年)。在涉及照片编辑软件的多项专利案件中代表被告 Adobe。经过两周审讯后, 陪审团在不到三小时的审议后作出裁决, 认为对 Adobe 提起的所有索赔要求 (包括可预见性和显而易见性) 均无效。

美国超导体公司 (AMSC) 诉 S&C Electric - 马萨诸塞联邦地区法院, D. Mass. (2011-2013 年)。在涉及无功补偿装置多项专利的案件中代表原告 AMSC。案件按照优先权利要求解释顺序, 以采纳 AMSC 主张和解。

ZOLL Medical Corporation 诉飞利浦 - 马萨诸塞联邦地区法院, D. Mass. (2010-2014 年)。代表 ZOLL 作为原告和被告参与多起司法机构涉及二十多项关于心脏除颤器专利的案件。经过十二天的审讯, 陪审团裁决 ZOLL 所称的专利侵权且无效。

DataTern 诉 MicroStrategy 等 - 马萨诸塞联邦地区法院, D. Mass. (2011 年至今)。在地方法院涉及面向对象编程和关联数据库系统专利的案件及上诉中代表 MicroStrategy。案件正在审理当中。

SynQor, Inc. 诉 Vicor Corporation - 德克萨斯东区联邦地区法院, E.D. Tex. (2011 年至今)。在涉及 DC-DC 电力转换器的多项专利案件中代表被告 Vicor Corporation。案件正在审理当中。

Robocast, Inc. 诉微软 - 特拉华联邦地区法院, D. Del. (2011-2014 年)。在涉及自动化网页浏览工具的案件中代表被告微软。以和解结案。

Trading Technologies International, Inc. 诉 TradeStation Securities, Inc. 等 - 伊利诺伊北区联邦地区法院, N.D. Ill. (2009 年至今)。在地方法院涉及电子交易系统软件的多项专利案件及上诉中代表被告 TradeStation Securities。案件正在审理当中。

英飞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 Fairchild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特拉华联邦地区法院, D. Del., 缅因联邦地区法院, D. Maine., 2008-2009 年) - 在特拉华州和缅因州同时进行的涉及 11 项专利, 包括功率晶体管多方面事项的侵权案件中, 代表半导体制造商英飞凌。以和解结案。

Achates Reference Publishing Inc. 诉微软 - (德克萨斯东区联邦地区法院, E.D. Tex., 2007-2009 年) 在涉及微软产品激活的专利侵权诉讼中代表微软。以和解结案。

美敦力公司诉雅培等 - (加利福尼亚北区联邦地区法院, N.D. Cal., 2007-2009 年) 在涉及心血管支架的专利侵权诉讼中代表波士顿科学公司。以和解结案。

博士公司诉 Phitek 等 - (马萨诸塞联邦地区法院, D. Mass., 2007-2009 年) 在涉及降噪耳机的专利侵权诉讼中代表博士公司。以和解结案。

代理上诉案件

DataTern 诉 MicroStrategy 等 (联邦巡回法院, Fed. Cir., 2014 年) 在涉及权利要求解释问题的专利侵权案件中代表被上诉人 MicroStrategy。案件正在审理当中。

VRCompliance LLC 等诉 HomeAway, Inc. 等 - (联邦第四巡回法院, 4th Cir., 2012 年) 在美国弗吉尼亚东区联邦地区法院 (E.D. Va.) 涉及未经授权网站访问的上诉案件中代表被上诉人 HomeAway。上诉结果完全肯定了 HomeAway 之前在巡回法院中就联邦制问题提出的判例性裁决意见。

Airframe 诉 L-3 Communications Corp. 等 - (联邦第一巡回法院, 1st Cir., 2011 年) 在马萨诸塞联邦地区法院 (D. Mass) 的侵犯版权诉讼的上诉案件中代表被上诉人 L-3。上诉结果完全肯定 L-3 的主张。

Omura 诉 Shafer 等 - (联邦巡回法院, Fed. Cir., 2011 年) 在专利干涉上诉案件中代表被上诉人 Shafer。上诉结果完全肯定 Shafer 的主张。

Allvoice Computing PLC. 诉 Nuance Communications, Inc. - (联邦巡回法院, Fed. Cir., 2007 年) 在德克萨斯南区联邦地区法院 (S.D. Tex.) 涉及计算机语音识别软件的专利侵权诉讼上诉案件中代表被上诉人 Nuance。以和解结案。

代理软件和互联网事项

HomeAway, Inc. 等诉 Eye Street Solutions 等（德克萨斯州特拉维斯县法院和美国弗吉尼亚东区联邦地区法院，E.D. Va.，2011-2013 年）在州和联邦法院涉及未经授权的网站使用的联合诉讼和相关权利要求中代表 HomeAway。在成功进行上诉论证后，案件以利于 HomeAway 的条件和解。

L-3 诉 Airframe - （马萨诸塞联邦地区法院，D. Mass.，2007-2011 年）在涉及计算机源代码的多项版权侵权诉讼中代表被告 L-3。原告要求 1.32 亿美元的损害赔偿额。于 2010 年 7 月提出即决审判的动议，区域法院在所有权利要求中做出利于 L-3 的最终判决。另外还向第一巡回法院提出上诉，在所有方面肯定了区域法院在 2011 年 9 月做出的判例性裁决意见。

Cambridge Research & Instrumentation Inc. 诉 Ruan 等 - （马萨诸塞州高等法院，2009 年）在涉及商业秘密盗窃和与计算机源代码有关的合同违约索赔案件中，代表原告 Cambridge Research & Instrumentation。法院发布同意判决书，禁止被告使用原告的技术。

就广泛的软件和互联网事务向众多客户提供建议。示例包括使用和传播开源软件所涉及的版权和专利问题；与软件开发相关的所有权和许可问题；互联网服务提供者根据《通信规范法》的豁免权；州和联邦法规规定的电脑诈骗和身份盗窃责任；以及根据《健康保险携带和责任法案》(HIPAA) 和州法律的电子隐私和数据保护问题。

在十多个域名仲裁案件中代表几个商标所有者，结果均为域名转让给商标所有者。

其他商标和版权诉讼/争议解决

博士公司诉 Vidabox, LLC - （马萨诸塞联邦地区法院，D. Mass.，2008 年）在涉及扬声器的商标侵权诉讼中代表博士公司。以和解结案。

博士公司诉 BTS - （马萨诸塞联邦地区法院，D. Mass.，2008 年）在涉及音响系统的商标侵权诉讼中代表博士公司。取得有利于博士公司的永久禁令和判决。

在就照片使用向大型消费品制造商提起的版权与合同诉讼中代表摄影师。以和解结案。

在诽谤案件中为办公用品供应公司辩护。成功否决初步禁令。

在就版权问题与出版商的争端中代表诗人。达成和解。

在就版权和合同问题与出版商的争端中代表制图艺术家。达成和解。

公益代理服务示例

Glovsky 诉 Roche Bros. 超市 - （马萨诸塞联邦地区法院，D. Mass.，2014 年）在马萨诸塞州高等法院涉及在票选之前收集签名的宪法权利的案件中，代表美国公民自由联盟起草法院之友意见书。结果大致符合法院之友意见书中的立场。

Jonathan Hurley 诉 Sandwich 镇（2014 年）就雇佣之前的非工作时间言论自由活动，代表在公立学校停职的教师。镇政府同意对教师进行补偿，培训管理人员和教师，使其了解教师在校外的公民权利。

就 2009 年 3 月 30 日执行的搜查令的事项，在地区法院以及随后的马萨诸塞州高等法院成功代表波士顿大学学生 Riccardo Calixte，以缺乏可能事由为由，使得对其处所签发的搜查令无效。唯一的司法意见是，州最高法院迄今为止解决违反服务条款的互联网用户潜在的刑事责任问题的意见。

马萨诸塞州湾交通管理局诉 Anderson 等人 - (马萨诸塞联邦地区法院, D. Mass., 2008 年) 在涉及三名麻省理工学生所设计的一项显示马萨诸塞州交通管理局收费系统脆弱性的安全分析的案件中, 代表被控违反《计算机欺诈和滥用法》的这些学生。否决向学生提起的初步禁令动议。在初步禁令被否决后达成和解。

WHDH 诉无名氏 - (马萨诸塞州高等法院, 2007 年) 代表 craigslist.org 上匿名博主申请撤销该互联网服务提供商试图确定博主身份的传唤。成功保护匿名博主身份。以和解结案。

Kohn 诉 Barker - (马萨诸塞州高等法院, 2006 年) 根据第一修正案, 代表被禁止在马萨诸塞州教育部会议上发言的著名的教育问题领域作家兼演讲人。原告胜诉并获律师费补偿。

向研究生神创论视频创作者提供关于版权问题的咨询, 包括合理使用和第一修正权利。

协助布罗克顿公立学校的自闭症学生取得资助并进入自闭症儿童专门学校。

向为非洲儿童提供免费书籍的非营利组织提供关于商标问题的咨询, 并为该组织取得商标注册。

就包括知识共享许可在内的版权问题向非营利性公共卫生政策组织提供咨询。